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康得新

公告编号：2018-023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3月29日前以专人送达、通讯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亲自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，包括独立董事3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钟玉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

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6日开市起停牌至今。鉴于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仍在论证，且重组涉及的交易方案细节谈判、尽职调查、法律和审计等工作量较大，相关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仍需进一步商讨和论证，公司无法按照计划于2018年4月4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。

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、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9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

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。

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尽快披露相关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3日